

附件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



填 报 人：刘可欣

联系电话：15602269813

填报日期：2022年6月6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机构设置：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内设机构 10 个。

（1）党政综合办公室。承担镇党委、政府日常事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保密、统计、档案、接待、综合协调、督查督办、政务公开、对外联络、后勤保障等工作。负责人民武装有关工作。编制及执行镇财政预决算计划。

（2）人大办公室。负责组织召开镇人大会议及闭会期间的日常工作，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提案等工作，做好代表履职学习、联系代表和代表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履职服务保障工作。承担乡镇人民代表大会及主席团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等工作。

（3）党建工作办公室（组织人事办公室）。负责基层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宣传、统战、意识形态、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负责党员干部队伍建设，承担党员发展管理和党员干部教育培训等工作。指导各级党组织班子换届选举，负责党代表的选举、联络及相关服务工作。负责干部人事、人才服务、劳动工资、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承担工会、共青团和妇联等有关工作。

（4）纪检监察办公室。承担镇党的纪律检查等有关工作，协助镇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依照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指导村务监督机构工作。

(5) 公共服务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统筹负责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承担上级下放公共服务事项的承接工作，负责政务服务平台和党群服务平台管理协调等相关工作。按权限负责辖区内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工作。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开展工作。承担公共服务委员会日常工作。

(6) 综合治理办公室。负责维护辖区内社会秩序稳定，做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信访维稳、法制宣传教育、人民调解、法律服务等工作。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组织群防群治，完善治安防控体系。负责网格化工作，推动政府管理、村（居）自治以及群众团体、社会组织、志愿者服务等融入网格管理，动员广大村（居）民参与基层治理。受理群众来信来访、投诉事项，反映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承担综合治理委员会日常工作。

(7) 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队），副科级。负责辖区内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权限开展相关领域执法工作。统筹辖区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组织开展辖区内日常行政执法巡查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执法人员及辅助人员管理、考核、培训工作。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委员会日常工作。

(8) 规划建设办公室（生态环境保护办公室）。承担建设规划的编制和报批，负责基础设施建设和维护、乡道村道公路建设养护管理、征地拆迁等工作。按权限管理辖区内的土地矿产资源。负责生态环境保护、饮用水源的保护等工作。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协助上级生态环境部门做好辖区环境监察等工作。

(9) 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安全生产、防风防汛防旱、防灾救灾、消防管理、森林防火、防疫等各类应急管理日常工作，组织制定、完善和实施各类应急预案。承担突发紧急事件的指挥协调工作。负责组织应急力量，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和演练。负责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指导村（居）做好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10) 农业农村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扶贫开发、移民、农业、水利等方面工作。负责乡村振兴组织实施工作，承担乡村农房管控、风貌提升、农村宅基地审核管理以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工作。承担农村经营管理工作，指导和监督农村集体资产管理。承担河长制湖长制相关工作。拟订辖区内的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引导产业结构调整，推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因地制宜发展区域特色经济。负责协助辖区重大的经济建设、发展改革和公共设施项目开发工作。

2. 人员构成：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经机构管理部门核定编制人数为 97 人，其中：行政编制 67 人，参公事业编制 4 人，事业编制 26 人。在职在岗人数 81 人，其中：行政人员 50 人，参公事业人员 4 人，事业人员 26 人，工勤人员 1 人。退休人员 33 人。

3. 单位主要职责：

(1) 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2) 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

(3) 统筹制定并组织实施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拟订并组织实施经济和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安全生产、自然灾害等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4) 统筹负责辖区公共服务工作，推进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党群服务、社会事务、政务服务等工作。

(5)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治理工作，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组织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和平安建设、法治建设等有关工作。

(6) 统筹负责辖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按权限负责相关领域执法工作。整合辖区相关执法力量和资源，开展综合行政执法。

(7) 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提高基层自治水平。健全社区管理和服机制，推行网格化管理和服务。

(8) 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9) 编制及执行本乡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镇本级财务、审计以及集体资产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村（居）财务和资产管理等工作。

(10)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1)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年度总体任务：着力改善我镇基础设施建设，加大农业发展步伐，推进我镇社会事业快速发展，改善民生，提高群众生活水平。

重点工作任务：全力配合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打造现代农业产业集群，大力发展现代特色农业；传承姓氏文化，发展“千年珠玑”古色旅游；厚植红色基因，发展“革命热土”红色旅游；协助推进雄信高速（珠玑段）建设；深入推进珠玑文化特色小镇建设，加快推进“国家级卫生镇”创建工作；推进“珠玑一号”地块项目建设，加快盘活竹博园项目等。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保障南雄市珠玑镇人民政府各项工作正常运行，保障干部职工工资福利待遇。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1年本单位年初预算数为1380.09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78.0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7.21 万元（人员经费 1145.8 万元，公用经费 141.41 万元），项目支出 92.87 万元。

年末预算调整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49 万元。

2021 年本单位年末决算数为 6857.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550.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306.3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41.49 万元（人员经费 1376.9 万元，公用经费 164.59 万元），项目支出 5315.71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我镇财政工作在镇党委的正确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积极适应新常态，统筹财力保重点，深化改革强管理，重点支出得到较好保障，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有力地促进了镇域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稳定健康发展。

2021 年，全镇累计完成财政总收入 6857.20 万元，比上年增收 3252.64 万元，增长 90.24%。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3550.85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257.66%，比上年增收 388.99 万元，增长 12.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完成 3306.35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1653.18%，比上年增收 2863.44 万元，增长 646.51%。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 经济性分析：一是预算配置方面，我镇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总额较上年未增加，同时，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从源头严格控制和降低了行政成本。二是预算执行方面，严格落实《预算法》和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各项支出按照批准的预算审核列支，严格控制在预算额度内使用，支出的范围和标准符合相关规定。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三是预算管理方面，部门整体支出能有效按照预算要求执行，预算支出范围合理，预算支出项目细化，资金使用方向明确，管理合规，且决算工作精细到位，基本体现了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的数据统筹性和宏观性。

2. 效率性分析：我镇整体支出重点用于项目经费支出，基本完成了当年计划经费的拨付工作，有效对其实行了监督，确保了专项经费专款专用。基本支出能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人员经费安排基本得当，业务工作与项目经费、人员经费安排配比率良好。

3. 效益性分析：农村基层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等经费的运用，确保农户的安全饮水、便利农户生产生活，道路新建硬化问题和危桥改造问题等经费的运用解决贫困人口生活困难，有利于提高民众生活水平，农村亮化经费的运用有利于增加农村居民出行方便、满意度等，实现了最初的效益目

标。

（三）自评结论。

我单位组织开展了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对 2021 年度财政预算资金进行整体绩效评价，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预算资金支出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我单位对财政专项资金按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统一支付、严格把关的原则进行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自评分数为 90 分。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预算过程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不健全，需进一步完善；二是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贯彻不到位，需进一步加强；三是对自身预算绩效管理不到位，需进一步落实。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对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一是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建设，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二是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三是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预算管理意识，确保下拨资金及时有效使用，管理部门开展有效的使用情况跟踪管理。